德发改审〔2025〕95号

**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德化县斜寨山公园绿地项目**

**项目建议书的复函**

德化县陶鑫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来的《关于申请审批德化县斜寨山公园绿地项目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德陶鑫〔2025〕25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审查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1. 项目名称：德化县斜寨山公园绿地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德化县龙浔镇大坂村、丁墘村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：项目总面积4.2868公顷，建设绿化设施、漫步道、特色景观、健身设施等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匡算总投资2816.86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2375.22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232.98万元，基本预备费208.66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争取上级资金补助及自筹。

五、项目编码：2505-350526-04-01-643680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5年6月至2027年5月。

七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八、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、规划、环保、节能、安全生产、水土保持等工作。

请据此复函抓紧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前期工作，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6月12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政府办、自然资源局、林业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水利局、交通局、统计局，存档。 |